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披露报告

按照《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工作相关要求的通知》（[2022]8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5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一、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二季度，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类型包括：

1.固有财产发生的关联交易

向浙江慧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产品，金额总计6.2425万元；向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房租，金额总计162.6822万元；向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档案室租赁费，金额总计9.6623万元。

2.信托财产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设立服务信托，金额30,113万元。

关联方上海金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公司信托产品，金额25,500万元。

关联方浙江中大技术出口有限公司认购公司信托产品，金额共计200万元。

关联方杭州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公司信托产品，金额共计19,900万元。

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本季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内部决策程序执行，依法经营，合规管理。

三、其他事项

本季度内，本公司未发生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2025-08-04 09:08:41-系统管理员--1